

中共河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
河南省文化厅文件
河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豫直发〔2018〕26号



关于举办省直机关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暨
红旗渠杯书画展的通知

省直和中央驻豫各单位机关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全面回顾党领导全国人民坚持改革开放、不断砥砺前行，用勤劳、勇敢、智慧战胜艰难险阻，奋力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光辉历程，引导省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革开

放的重要思想，进一步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个自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定不移地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为决胜全面小康、让中原更加出彩汇聚强大正能量，经研究，省委省直工委、省文化厅、省文联决定举办省直机关“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暨红旗渠杯书画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稿范围和时间

省直和中央驻豫各单位机关及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党员干部职工（含离退休同志）均可投稿。特邀有关领导和全国、省内知名书画家作品参展。

征稿时间为8月1日至9月10日。

二、征稿内容

围绕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调研指导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届六中全会精神，结合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回顾党领导全国人民坚持改革开放，奋力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光辉历程，宣传好改革开放40年的伟大成就，讲好改革开放的故事，讲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故事，充分利用现实和历史题材，抒发爱党、爱国、爱民的情怀，展现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奋发进取的精神风貌，弘扬牢记初心使命永远奋斗的主旋

律。同时要注重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相统一，寓意深刻、健康向上。

三、作品规格和报送要求

1. 作品规格

(1) 书法作品：尺寸统一要求为六尺整张竖写或六尺条幅竖幅（限高 180 厘米）。篆刻作品须拓印在四尺对开竖幅的宣纸上，印拓不少于八方，并附边款二至四方。书体不限，草书、篆书须另附释文，不收硬笔书法作品。

(2) 绘画作品：只收国画、油画两种体裁作品。国画原作画芯要求 180×97 厘米竖幅，油画原作画芯要求 130×130 厘米（画芯横竖边线）。

(3) 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以正楷字注明作品标题、作者单位、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各单位初选报送的书法、国画作品不要装裱，油画要用镜框装饰。入选的书法、国画作品由组委会办公室统一装裱、制作。

2. 报送要求

(1) 各单位参展稿件数量不限，每位作者限报 1 件作品；凡参加过省级以上书画展的获奖作品请勿选送。

(2) 作品由各单位机关党委或负责宣传工作的部门统一收集、报送，不接收个人报送作品。报送作品时须同时报送作者名单列表（电子表格），列明作品件数、作品名称、单位、姓名、性别、年龄、联系电话，以便后期沟通协调和处

置作品。

四、展览时间、地点

展览定于国庆节前后，在河南省美术馆举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设优秀组织奖 20 个，书法类一等奖 10 个、二等奖 20 个、三等奖 40 个，绘画类一等奖 10 个、二等奖 20 个、三等奖 40 个。

六、有关事宜

(一) 此次活动是省直机关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系列活动之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确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精心组织，确保质量。

(二) 此次活动是省书法家协会、省美术家协会的一次重要的省级展览。获奖者可将参展作品作为申请加入省书协、省美协的条件之一。主办单位有权对所有获奖入选作品以各种方式进行宣传（不另付稿酬）。

(三) 此次活动由省委省直工委、省文化厅、省文联联合主办，省直书协具体承办。组委会成员为省委省直工委、省文化厅、省文联等单位有关负责同志。评审委员会由省直书协邀请省书法家协会、省美术家协会有关专家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直书协。

报送地址：省委北院省档案局南楼 5 楼东省直书协办

公室；

联系人：闫亚亚；

联系电话：65903817。

